

94 国税

新教程

主 编 苏景涛
铁 卫
毕晓惠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94 国 税 新 教 程

主 编	苏景涛	铁 卫	毕晓惠
副主编	雷炳毅	董智明	
	王纪新	王旭涛	

(辽)新登字 10 号

94 国税新教程

苏景涛 铁 卫 毕晓惠 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大连黑石礁)
陕西财经书店经销 西安地质学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25 字数:340 千字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199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白 石 责任校对:铁 涛

印数:1—4000

ISBN 7—81005—968—8/F·730 定价:11.80 元

前 言

1994 年的税制改革,是我国为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借鉴外国税制改革的经验,按照国际惯例而进行的一次结构性的全面改革,其改革的深度和广度,以及改革后的税制对经济的影响力度都是史无前例的,是新中国税制建设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因此,转变观念,更新知识,学习新税制内容,掌握新税制精神,就是摆在广大财税工作者和企业财会人员面前的一项艰巨而迫切的任务。《94 国税新教程》就是为适应这一要求而编写的。

与其他介绍新税制的书籍相比,《94 国税新教程》具有以下三个特点:一是“新”,以“分税制”财税新体制为教程体系的骨架,紧扣 94 税制改革的脉搏。二是“全”,既侧重于税制实务,又兼顾税收基础理论,旨在帮助广大财税工作者和企业财会人员学习新税制,提高实践动手能力和政策理论水平。三是“特”,每章既有“学习提要”,又有“思考及练习题”,为读者了解各个税种的基本情况和学习中应注意的问题,巩固所学知识提供了方便。本教程既是广大财税干部和企业财会人员更新知识,提高业务能力的理想教程,也可作为大中专院校的教学用书,还可作为广大公民的普法读物。

《94 国税新教程》由苏景涛、铁卫、毕晓惠主编,雷炳毅、董智明、王纪新、王旭涛副主编。具体编写分工为:第一、四、十三章由铁卫编写,第二、六章由潘华勇编写,第三、七、十章由苏景涛编写,第五、十九章由毕晓惠编写,第八、九、十八章由刘明编写,第十一章由王旭涛编写,第十二章由董智明编写,第十四、十五章由娄爱花编写,第十六章由王纪新编写,第十七、二十章由任芸力编写,第二十一章由雷炳

毅编写。全书由苏景涛、铁卫修改总纂定稿。

由于新税制实施时间不长,有些具体政策还在酝酿讨论之中,加之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错漏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篇 国税概述

引 言	(1)
第一章 税收的一般概念	(2)
本章学习提要	(2)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3)
第二节 税收的本质	(6)
第三节 税收的形式特征	(9)
思考及练习题	(18)
第二章 我国税收的产生和发展	(21)
本章学习提要	(21)
第一节 税收的产生	(21)
第二节 税收的发展	(24)
思考及练习题	(29)
第三章 税收的职能和作用	(32)
本章学习提要	(32)
第一节 我国现阶段税收存在的客观必然性	(33)
第二节 税收的职能	(37)
第三节 税收的作用	(40)
思考题及练习题	(46)
第四章 税收制度概述	(48)
本章学习提要	(48)
第一节 税制构成要素	(51)
第二节 税收分类	(58)

第三节 税收原则	(62)
第四节 我国税制模式的选择	(70)
第五节 我国社会主义税制的建立和发展	(73)
思考及练习题	(83)

第二篇 中央税

引言	(88)
第五章 消费税	(89)
本章学习提要	(89)
第一节 消费税的意义	(90)
第二节 消费税的征税对象及纳税人	(92)
第三节 消费税的税目、税率	(93)
第四节 消费税的纳税环节和计税依据	(96)
第五节 消费税的减免税及出口退税	(102)
第六节 消费税的计算和征纳管理	(103)
思考及练习题	(107)
第六章 关 税	(115)
本章学习提要	(115)
第一节 关税的意义	(116)
第二节 关税的征收制度	(121)
第三节 船舶吨税	(127)
第四节 关税与关税和贸易总协定	(128)
思考及练习题	(131)

第三篇 中央与地方共享税

引言	(134)
----------	-------

第七章 增值税	(135)
本章学习提要.....	(135)
第一节 增值税的意义.....	(136)
第二节 增值税实施范围和类型.....	(141)
第三节 增值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143)
第四节 增值税的计算和免(退)税.....	(148)
第五节 增值税的征纳管理.....	(156)
思考及练习题.....	(164)
第八章 资源税	(170)
本章学习提要.....	(170)
第一节 资源税的意义.....	(170)
第二节 资源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174)
第三节 资源税的纳税环节、计税依据和减税免税	(177)
第四节 资源税税额的计算和征纳管理.....	(179)
思考与练习题.....	(179)
第九章 证券交易税	(182)
本章学习提要.....	(182)
第一节 开征证券交易税的必要性.....	(182)
第二节 证券交易税的征收制度.....	(184)
思考及练习题.....	(186)

第四篇 地方税

引言.....	(187)
第十章 营业税	(188)
本章学习提要.....	(188)
第一节 营业税的意义.....	(189)
第二节 营业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190)
第三节 营业税的计税依据.....	(194)
第四节 营业税的计算和征收.....	(197)

思考及练习题·····	(201)
第十一章 城乡维护建设税 ·····	(204)
本章学习提要·····	(204)
第一节 城乡维护建设税的概念和特点·····	(204)
第二节 城乡维护建设税的征收制度·····	(207)
思考及练习题·····	(208)
第十二章 土地增值税 ·····	(210)
本章学习提要·····	(210)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的意义·····	(210)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征税对象和税率·····	(214)
第三节 土地增值税的计算·····	(216)
第四节 土地增值税的减免税和征纳管理·····	(220)
思考及练习题·····	(221)
第十三章 企业所得税 ·····	(224)
本章学习提要·····	(224)
第一节 建立企业所得税的意义·····	(225)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征税对象和税率·····	(227)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31)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的计算和征收·····	(233)
思考及练习题·····	(247)
第十四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	(253)
本章学习提要·····	(253)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的意义·····	(254)
第二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 和征税对象·····	(257)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税率·····	(261)
第四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的计算·····	(262)
第五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的优惠政策·····	(274)
第六节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	
的征收管理·····	(276)
思考及练习题·····	(280)
第十五章 个人所得税·····	(285)
本章学习提要·····	(285)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的意义·····	(286)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征税对象和税率·····	(289)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	(294)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减免税和征纳管理·····	(302)
思考及练习题·····	(304)
第十六章 农(牧)业税·····	(309)
本章学习提要·····	(309)
第一节 农业税的概念和政策原则·····	(310)
第二节 农业税的征税对象、纳税人和税率·····	(312)
第三节 农业税的减税、免税·····	(314)
第四节 农业税的计算和征收·····	(315)
第五节 农业特产农业税·····	(316)
第六节 牧业税·····	(319)
思考及练习题·····	(321)
第十七章 对财产征税·····	(324)
本章学习提要·····	(324)
第一节 房产税·····	(325)
第二节 车船税·····	(328)
第三节 契税·····	(331)
第四节 遗产和赠与税·····	(333)
思考及练习题·····	(335)
第十八章 对行为征税·····	(338)

本章学习提要	(338)
第一节 土地使用税	(339)
第二节 耕地占用税	(342)
第三节 印花稅	(346)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353)
第五节 屠宰税	(357)
第六节 筵席税	(359)
思考及练习题	(361)

第五篇 国税管理

引言	(364)
第十九章 税收管理概述	(365)
本章学习提要	(365)
第一节 税收管理的作用	(365)
第二节 税收管理的基本内容、任务和要求	(367)
第三节 税收管理体制	(370)
思考及练习题	(375)
第二十章 税收征纳管理	(377)
本章学习提要	(377)
第一节 税收征纳管理的意义	(377)
第二节 税收征纳管理的法律依据	(379)
第三节 征纳双方的权利、义务	(380)
第四节 税收征管机构和征管形式	(381)
第五节 税收征纳管理制度	(383)
第六节 税务违章处理	(391)
第七节 税务行政复议	(394)
思考及练习题	(396)

第二十一章 税务代理制.....	(399)
本章学习提要.....	(399)
第一节 税务代理制的意义.....	(399)
第二节 税务代理人和税务代理机构.....	(402)
第三节 税务代理的业务范围和税务代理关系.....	(406)
思考及练习题.....	(407)

第一篇 国税概述

引 言

税收是一门独立的学科,它主要研究税收在社会再生产全过程中的分配活动和体现的分配关系及其发展的客观规律。本教程主要阐述国家税收的一般原理,我国社会主义的税收理论与政策,并按照分税制新框架的要求,着重介绍我国现行的税制、税种的基本状况以及税收征纳管理等问题。本篇阐述的是国税的一般原理和基本理论,涉及的内容和知识在整个教程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掌握和了解本篇内容,是学习好本教程的基础。

第一章 税收的一般概念

【本章学习提要】

通过对本章内容的学习,必须熟悉税收一般概念的基本知识,初步掌握税收概念、本质和特征方面的基本理论,加深对税收一般规律的认识。学习本章,要以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观点和客观经济规律为依据,通过对税收基本概念和共同特征的了解,从而掌握一些带有共性的、一般规律性的东西,并联系我国目前客观的经济情况,明确税收在经济建设中的地位,树立热爱社会主义税收的思想。

本章在整个国家税收课程中有着重要的位置,所涉及的几个问题是最基本的和必须掌握的。相对而言,应把税收概念的内涵;税收体现以国家为主体的特定分配关系;税收具有的三个特征;税收与利润上缴、规费的区别等作为学习重点。难点是对税收本质和税收形式特征的理解问题。

学习本章应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1. 税收定义。对税收怎样定义,中外税收学界众说纷纭,书中未一一列举,只归纳了我们认为较恰当、较全面的。由于对税收定义表述,各有理由,各具特色,所以不能绝对强求一致,服从一种观点,作为一个税收理论问题,可以进行探讨。

2. 税收的本质和性质问题。税收本质和性质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它们之间相互联系,又有区别。税收本质反映的是以国家为主体对剩余产品进行分配所体现的一种特定分配关系,而税收的性质是税收本质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所体现的不同的阶级关系,在不同社会制度下,由于生产关系的性质不同,税收所体现的分配关系的性质也

就不同了。关于税收性质问题,书中没有专门论述,只是在本章中作了结论性的说明,在学习时应注意对此问题的理解。

3. 关于税收的形式特征。学习和了解这一问题,关键是要掌握税收“三性”的含义和研究税收“三性”的意义,我们认为,死记税收有三个形式特征并不重要。另外,还要注意税收形式特征这种“共性”的东西与不同社会制度下税收“特殊性”的联系和区别。本章力图把税收“共性”作为重点加以介绍,对税收的“特殊性”问题也未作大量说明,但不能说它不重要,在学习时应注意这一点。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

税收这一经济范畴,自产生到现在已有几千年的历史,随着人类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税收的地位和作用显得越来越重要。什么是税收?对税收的概念怎样表述,长期以来,中外税收学界历来众说纷纭,各有特色,仔细分析,税收概念的基本内容却大同小异,有许多相同之处。我们认为,对税收可以作如下定义:税收是国家或政府为了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强制、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这种表述,可以明确以下几点:

一、税收是为了满足国家或政府经费开支的需要而征收的

国家产生之后,相应就要建立管理国家行政事务的行政机构和专政机构以行使公共权力。同时,也需要耗费一定的人力、物力和财力,作为其物质生活源泉,这样,国家才能维持其存在并实现它的职能,而所有这些经费开支的来源靠什么呢?主要是税收,是向人民收取捐税。任何一个国家政权机构,如果没有一定的赋税作为其经济基础,就不能维持其存在,更谈不上行使其公共权力。正如马克思所说:“国家存在的经济体现就是课税”^①“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基础,而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1页。

不是其他任何东西”^①。“捐税体现着表现在经济上的国家的存在。官吏和僧侣、士兵和舞蹈家、教师和警察、希腊式的博物馆和哥特式的尖塔、王宝费用和官阶表这一切童话般的存在物，于胚胎时期就已安睡在一个共同的种子——捐税之中了”^②。因此说，税收对维持国家的自身存在，满足政府各种经费开支是何等的重要，它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重要方式。

二、税收是由国家或政府来征收的

税收是由国家或者说是政府来征收的，不是税务机关或其他别的什么机构和组织。税收的主体是国家或政府，征税权作为国家主权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只属于国家。税务机关、海关等，对日常税收负责征管，只说明它们代表国家，行使国家赋予的征税权力。除此之外，其他任何组织或机构均无征税权。

三、国家征税凭借的是政治权力

国家征税，实质上是国家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无偿分配，这种强制地将一部分社会产品从社会成员手中转变为国家所有，必然会改变社会成员各自占有社会产品的份额，必须依据一定的权力来进行。马克思指出：“在我们面前有两种权力：一种是财产权力，也就是所有者的权力；另一种是政治权力，即国家的权力”^③。税收对社会产品的分配，不同于地租、利息、利润等以财产所有权为依据进行的分配，它是以国家的政治权力为依据的。在财产私有制存在的条件下，作为阶级统治机器的国家，只能依据政治权力来取得财政收入，即凭借国家的政治权力把分别属于不同所有者的一部分社会产品变为国家所有。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征税是一切国家税收的共性。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1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0页。

四、税收是强制、无偿征收的

公民依法向国家纳税是应尽的义务,它不同于公债、财政发行等其他组织财政收入的手段,法制程度很高,严肃性比较强。

在私有制条件下,征税是国家对私有财产的侵犯,税收对社会产品的分配,若不实行强制,国家就不可能在国民收入已分解为工资、利润、利息、地租的情况下实行再分配,就不可能把属于不同所有者的一部分社会产品转变为国家所有,供国家集中性分配,这种强制征收的具体表现,就是国家以法律形式颁布的各项税收制度和法令。向国家依法纳税,不是以纳税人的个人意志为转移,不管纳税人是否愿意,都必须照章缴税,否则就要受到法律制裁。国家征税之后,税款即为国家所有,国家既不需要任何偿还,也不需要直接向纳税人付出任何代价。税收的征收完全是无偿的,不存在任何等价交换或等价报偿的关系。

五、税收是国家掌握用以调节经济的重要工具

税收在作为取得财政收入,满足国家经费开支需要的同时,还是积极影响社会经济生活的经常性因素。国家在对纳税人征税,将其收入的一部分转变为国家所有的同时,也会通过引起他们收入份额的相应变化而对居民、企业、乃至各地区间的实际收入及其运用产生重大影响。由于国家征税的涉及面非常之广,作用的范围非常之大,几乎遍及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可以说,税收在干预、调节经济生活方面的广度和深度都是相当大的,也是其他许多经济杠杆不能比拟的。另外,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国民收入的分配决定于每个人提供的生产要素(如劳动力、资本、土地等)的数量,以及这些生产要素在市场上所能获得的价格。由于人们取得收入的能力不同以及占有财产的具体情况不同,因此,在市场体系中所形成的收入分配会造成较大的差距。对国民收入分配上的这种悬殊状况如不通过税收和其他手段加以适当调节,势必要影响社会各阶级、各阶层、不同劳动者之间的矛盾,危害社会的安定团结,阻碍社会经济健